##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参股公司分红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)参股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东莞证券")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,根据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公司可分得现金红利人民币2,400万元。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收到该笔分红款。公司对东莞证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,因此,该笔分红款对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无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

